

金瓶梅与兰陵笑笑生



王汝涛 著

山东文艺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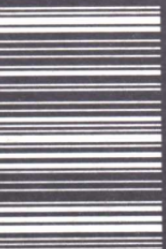
责任编辑 / 孔令新
封面设计 / 刘小军

ISBN 7-5329-1731-2 I · 1491 定价: 12.60 元

9 787532 917310 >



ISBN 7-5329-1731-2



金瓶梅与兰陵笑笑生

王汝涛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瓶梅与兰陵笑笑生/王汝涛著. — 济南: 山东文艺出版社,
1999

ISBN 7-5329-1731-2

I. 金… II. 王… III. 金瓶梅—文学研究 IV. I207.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32051 号

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7 625 印张 168 千字

1999 年 9 月第 1 版 199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定价: 12.60 元

目 录

抄本《金瓶梅》中所传出的信息	1
一、《金瓶梅》的传抄过程	1
二、从抄本中传出来的信息	9
刻本《金瓶梅词话》传出的信息	16
一、关于最早刻本的考辨	16
二、最早刻本传出的信息	22
三、修改词话本的得失平议	26
作者、成书年代及写书主旨的探讨	41
一、对四种旧说的考辨	42
二、吴晗的万历年间成书说平议	48
三、反对吴文的论文、论点是站不住的	56
四、吴文论点正确的新佐证	66
还兰陵笑笑生为兰陵笑笑生	
——郡望已明 姓名难详	76
一、著作权应归于兰陵笑笑生	
（不排除他取材于说唱人的底本）	78
二、词话中保留了大量兰陵方言	88

三、从兰陵民俗看作者的籍贯	95
四、评王百谷为《金瓶梅词话》作者说	105
五、小结	119
为兰陵笑笑生勾画个轮廓（上篇）	123
一、简述研究方法	123
二、于世情中寓时政 ——写书主旨初探	126
三、讽刺对象之一：锦衣卫理刑官	128
四、讽刺对象之二：明末政治	135
五、小结	162
为兰陵笑笑生勾画个轮廓（下篇） ——《金》书与作者的文化探讨	170
一、《金瓶梅词话》的文化层次	170
二、兰陵笑笑生的人生哲学	179
三、从书中诗词研究兰陵笑笑生	192
四、小结	200
碎金集锦 ——本书论点的资料取证	204
一、职官	206
二、舆服	208
三、食货、河渠、兵志	212
四、结束语	235
后记	239

抄本《金瓶梅》中所传出的信息

一、《金瓶梅》的传抄过程

最早记载《金瓶梅》这部小说的资料，记的都是从手抄本中得睹此书内容的。记录者不止一家，记录抄本出现的时间约在明万历二十年^①至四十五年（公元1592至1566年）。将而今传留下来的有关资料排比起来看，不仅可以看出《金瓶梅》是先以抄本（由部分到全帙）形式在一部分文人小团体中辗转流传，最后才以木刻本形式问世。还可以从中归纳出一些其他信息。虽然这些抄本一册也没有流传到今天，但从中所得到的信息，对于研究《金瓶梅》的几个重要方面，还是很有用的。这里所说的排比资料，一是指按写作时间先后排列录出，二是指有必要对资料进行解说分析和作比较研究。下面就按时间次第引录资料，并加按语说明必要的情况。

1. 节录袁宏道《与董思白书》

“《金瓶梅》从何得来？伏枕略观，云霞满纸，胜于枚生《七发》多矣。后段在何处抄竟？当于何处倒换？幸一的示。”

按：此信，台湾学者魏子云定为写于万历二十四年（1596年）。而刘孔伏、潘良炽二先生定为写于万历二十三年。袁宏道即袁中郎，董思白即董其昌。据此信所记，董为较早藏有《金瓶梅》抄本的人，袁从他处借来看了“前段”。

2. 节录袁宏道《觴政》

“十之掌故：凡六经、《语》、《孟》所言饮式，皆酒经也。其下则汝阳王《甘露经》、《酒谱》，王绩《酒经》……诸饮流所著记、传、赋、颂等为内典。蒙《庄》、《离骚》、《史》、《汉》……陶靖节、李、杜、白香山、苏玉局、陆放翁诸集为外典……传奇则《水浒传》、《金瓶梅》等为逸典。不熟此典者，保面瓮肠，非饮徒也。”

按：《觴政》，仅知写成于万历三十四年（1606年）以前，其上限不会在万历二十四年之前。据第六条资料，写《觴政》时，袁宏道并未看到全帙《金瓶梅》，当是自矜曾睹未发表的著作，故举其名以配《水浒传》。称二书为传奇，随笔漫写耳。保面瓮肠，指不懂得饮酒的情趣。

3. 节录袁宏道《与谢在杭书》

“今谢胖来，念仁兄不置……仁兄近况何似？《金瓶梅》料已成诵，何久不见还也？弟山中差乐，今不得已，亦当出。不知佳晤何时？”

按：此信写于万历三十四年（1606年）。谢在杭，即谢肇淛（1567—1624），淛为浙的异体字，故后文俱写作浙。据此信，谢借阅久不归还的本子，似为袁中郎手抄之本而非董其昌那个抄本，否则不能长期借与谢阅读。

〔附〕谢肇淂《金瓶梅跋》（节录）

“《金瓶梅》一书，不著作者名代，相传永陵中有金吾戚里凭怙奢汰，淫纵无度。而其门客病之，采摭日逐行事，汇以成编，而托之西门庆也。书凡数百万言，而为卷二十，始末不过数年事耳……此书向无镂板，抄写流传，参差散失。惟弇州家藏者最为完好。余于袁中郎得其十三，于丘诸城得其十五，稍为厘正。而缺所未备，以俟他日。”

按：此跋载于谢作《小草窗文集》卷二十四，朱一玄《金瓶梅资料汇编》自《中华文史论丛》一九八〇年第四辑所载马泰来《谢肇淂的金瓶梅跋》文中所引转录，笔者录自朱先生的《汇编》。此跋为记录《金瓶梅》抄本诸资料中最导致研究者迷惑者。首先，他已经说过，此书向无镂板。据叶桂桐在《金瓶梅抄本考》（载《文学遗产》1988年3期）中说：“可以精确地指出，谢肇淂是在万历四十四至四十五年在北京向丘志充借得抄本的。”这时他手中只有全书十分之三和全书十分之五的拼凑本，并且承认“缺所未备，以俟他日”，他也预料不到万历四十五年会有“镂版”本出现。他为何不等抄全那剩下的十分之二（他又知道王世贞家中藏有全稿），看完全书，再写跋文？而且如果不是给他自己的抄本写跋又是给一个谁何人的藏本写跋呢？^②其次，他既抄了全书的十分之八，就应该知道全书的总字数约近百万字，决不会有数百万言之多。而书未抄全，就知道全书为二十卷^③，却不说全书共有多少回。他从何得知袁中郎藏本为全书十分之三，丘志充藏本为十分之五呢？第三，不知道他对两个不同的抄本怎么个“厘正”法？只有所抄的十分之三和十分之五正相衔接，所缺的十分之二恰是结尾，才好厘正，他抄的其实就是全书的前八十回。他未谈到中

缺五十三至五十七回，那末他的抄本与出自刘承禧、徐阶系统的抄本（见第六条资料），又不是同一系统的抄本了，以后，苏州于万历四十五年所出的木刻本，中缺五十三至五十七回，“遍觅不得”，为何不向他和丘志充处寻觅呢？总之，此跋中疑点太多，令人很难遽尔相信。

4. 节录袁中道《游居柿录》

“往晤董太史思白，共说诸小说之佳者。思白曰：‘近有一小说名《金瓶梅》，极佳。’予私识之。后从中郎真州，见此书之半，大约模写儿女情态俱备……旧时京师，有一西门千户，延一绍兴老儒于家。老儒无事，逐日记其家淫荡风月之事。以西门庆影其主人，以馀影其诸姬……追忆思白言及此书曰：‘决当焚之。’以今思之，不必焚，不必崇，听之而已。”

按：袁中道（小修）为袁宏道的三弟。他不知何时从董其昌那里听到《金瓶梅》这部小说的，也未提及董收藏了全书的几卷。后来在真州乃兄宏道处见到了此书之半。本文引自《袁小修日记》，日记中署明上引《游居柿录》，全文为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所记。记真州事是回忆往事。他弟兄在真州相聚的时间，魏子云定为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刘孔伏、潘良炽二先生则定为万历二十五年。此文与第六条资料合看，有扞格难通之处，见后文。

5. 节录李日华《味水轩日记全稿》

“万历四十三年十一月五日，沈伯远携其伯景倩所藏《金瓶梅》小说来，大抵市诨之极秽者耳，而锋焰远逊《水浒传》。袁中郎极口赞之，亦好奇之过。”

按：这篇日记，写明是万历四十三年所记，而邓之诚系于万历四十五年（1617年）^④，当有误字。沈景倩即沈德符。他对《金瓶梅》传抄收藏的经过，记载独详，一向为研究此书者奉为圭臬的资料，其权威性实被夸大了。就本条论，也与之有扞格之处。下面就节录沈德符这条记载。

6. 节录沈德符《万历野获编》

“袁中郎《觞政》，以《金瓶梅》配《水浒传》为外典，予恨未得见。丙午（万历三十四年，1606年），遇中郎京邸，问：‘曾有全帙否？’曰：‘第睹数卷，甚奇快，今惟麻城刘涎白承禧家有全本，盖从其妻家徐文贞录得者。又三年，小修（袁中道）上公车，已携有其书，因与借抄挈归。吴友冯梦龙见之，惊喜。怱怱书坊以重价购刻。马仲良时榷吴关，亦劝予应梓人之求，可以疗饥。予曰：‘此等书必遂有人板行，但一刻则家传户到，坏人心术，他日阎罗究诘始祸，何辞置对？吾岂以刀锥博泥犁哉！’仲良大以为然，遂固篋之。未几时，而吴中悬之国门矣。然原本实少五十三回至五十七回，遍觅不得。有陋儒补以入刻，无论肤浅鄙俚，时作吴语，即前后血脉亦绝不贯串，一见知其贗作矣。闻此为嘉靖间大名士手笔，指斥时事，如蔡京父子则指分宜，林灵素则指陶仲文，朱勔则指陆炳，其他各有所属云。中郎又云：‘尚有名《玉娇李》^⑤者，亦出此名士手，与前书各设报应因果……潘金莲亦作河间妇，终以极刑；西门庆则一骏憨男子，坐视妻妾外遇，以见轮回不爽。’中郎亦耳剽，未之见也。去年抵犍下，从丘工部六区（志充）得寓目焉。仅卷首耳……其帝则称完颜大定，而贵溪、分宜相构亦暗寓焉。至嘉靖辛丑庶常诸公，则直书姓名，尤可

骇怪……丘旋出守去，此书不知落何所。”

按：《万历野获编》所载的这一则，见该书卷二十五“词曲部”，题目就叫做《金瓶梅》。前面写《金瓶梅》由抄本而刻本及全书指斥时事及作者为嘉靖间大名士三点，影响后来研究《金瓶梅》的作者及成书时代者极大，多数人据之以立言，视为最具权威性之资料。实则三点所记，含糊及可疑之处甚多。后文当一一辨析。《万历野获编》原本分为前编和续编，前编有作者沈德符万历三十四年丙午仲冬日的自序。续编有沈于万历四十七年己未岁新秋自题的小引。后来原稿遗失了一部分，清代钱枋重编此书，“割裂排缀，都为三十卷，分四十八门。”这一来，哪些条属于前编，哪些条属于续编，便无从查考了。不过，这一条写到了《金瓶梅》在吴中已悬于国门，即指万历四十五年（1617年）在苏州以刻本出版，可见至少是写于万历四十五年以后了。^⑥所说的前面一大段，全是凭回忆写成的。沈本人在“续篇小引”中说：“总之，书生语言，疵误不少，姑存之以待后人之匡正。”这一条便大有可“匡正”之处。

7. 节录屠本峻《山林经济籍》

“屠本峻曰：不审古今名饮者，曾见石公所称逸典否？按《金瓶梅》流传海内甚少，书帙与《水浒传》相埒。相传嘉靖时，有人为陆都督炳诬奏，朝廷籍其家。其人沉冤，托之《金瓶梅》。王大司寇凤洲先生家藏全书，今已失散。往年予过金坛，王太史宇泰出此，云以重资购抄本二帙。予读之，语句宛似罗贯中笔。复从王征君百谷家又见抄本二帙，恨不得睹其全。如石公而存是书，不为托之空言也，否则石公未免保面瓮肠。”（《觴政》十之掌故）

按：此条据阿英《金瓶梅杂话》转录。刘辉在《金瓶梅成书与版本研究》一文中认为屠本峻约在万历二十年至二十一年（1592至1593年）见到王肯堂的抄本二帙《金瓶梅》，这比袁宏道从董其昌处借观《金瓶梅》抄本的时间要早三至四年。这一条虽为解释袁宏道《觴政》而写，但涉及到亦存有抄本之二王及《金瓶梅》写作原因的又一种传说。文中的石公即袁宏道。王宇泰即王肯堂（万历十七年进士，与董其昌同榜）^⑦，王百谷即王稚登。称他为征君，是因为他以山人身份经大学士赵志皋推荐修国史，后国史停修，他又恢复布衣身份，故被人称为“征君”。然据刘孔伏、潘良炽考辨，屠著《山林经济籍》实有二种版本，北京大学图书馆藏不分卷本，王重民及刘、潘二先生判定为“伪书”，其中没有上引一段文字。又北京大学图书馆善本室藏二十四卷本，三位先生都以为是屠本峻的原著，其中有上引一段文字。二十四卷本卷首有万历三十六年（1608年）三月屠氏所撰的《叙籍原起》，刘、潘二先生认定为万历三十六年中秋以后编成此书。关于借抄王肯堂、王稚登所藏《金瓶梅》各二帙的时间，刘、潘二先生不同意刘辉先生的判定，而认为王世贞为世代官宦人家，不可能他万历十八年去世后才三年，万历二十一年所藏书稿就散失，更不可能为王肯堂以“重资购得”。他们主张屠本峻于万历二十九年罢官，从北京回家乡时，先过金坛见到王肯堂的抄本二帙；再经吴县，又见到王百谷的抄本二帙。因此把抄本最早出现的时间提到万历二十至二十一年的说法又值得研究了。另外，屠文中所说的二帙，不知道是全书的几分之几。

8. 节录薛冈《天爵堂笔馀》

“往在都门，友人关西文吉士以抄本不全《金瓶梅》见示，余略览数回……后二十年友人包岩叟以刻本全书寄敝寓，予得尽览……简端序语有云：‘读《金瓶梅》而生怜悯心者菩萨也，生畏惧心者君子也，生欢喜心者小人也，生效法心者禽兽耳。’序隐姓名，不知何人所作，岂确论也。”

按：此条据马泰来《有关金瓶梅早期传播的一条资料》（载《光明日报》1984年4月14日，转录。）薛冈，嘉靖四十年（1561年）生，崇祯十四年（1641年）犹在世。文中所引的序，为万历四十五年东吴弄珠客为《金瓶梅》刻本而作。据马泰来《有关〈金瓶梅〉早期传播的一条资料》文中考证：文吉士，当即文在兹，他于万历二十九年（1601年）中进士后，任翰林院庶吉士，按当时习惯称呼，尊称吉士，以代其名。他在北京只住到万历三十一年（1603年）就回三水原籍去了。如果说薛冈从他那里得到抄本在万历二十九年。二十年后薛冈从友人包岩叟那里得到刻本《金瓶梅》，就是万历四十八年的事了。但二十年又是个约略之数，刘辉先生考证：“包士瞻，字五衢，号岩叟，与薛冈同里，鄞县人。万历四十四年九月，薛、包二人自京南归……至瓜洲，已是腊尽，来到江南，二人分手。薛经钱塘返里，包因途中跌伤，暂滞江南，转眼就是弄珠客序刊本《金瓶梅》问世的一年。包于此时把刻本全书《金瓶梅》寄给薛冈，是合乎情理的……故包岩叟得到刻本后，马上付邮，使薛冈先睹为快。”刘先生以为是万历四十五年的事。但是，东吴弄珠客的序写于万历四十五年的季冬，刻成书，发售，总得在万历四十六年了。那时，没有现代的邮寄，“马上

付邮”是想像之词，只能交便人捎去，不排除捎到时为万历四十七年。

除了以上各条之外，明清易代之际，尚有小文涉及《金瓶梅》。因为写成的时间已在万历四十五年木刻本出现以后，作为文献资料，无助于对《金瓶梅》成书时间、作者、早期版本等方面的研究，故不摘录。

二、从抄本中传出来的信息

从以上所录的各条资料中，如果加以比勘研究，可以抽绎出如下的信息：

1. 《金瓶梅》一书，最初是以抄本形式，在可以称之为文化人的明廷进士出身官员之间传播互抄的。抄本开始出现的时间，最早的为万历二十或二十一年（刘辉说），再晚一些为万历二十三年或二十四年（后者为大多数学者对袁宏道《与董思白书》写作时间的判定。如果董思白在抄本抄好一至二年后借与袁宏道阅读，就可以判定董的抄本最早可能出现于万历二十一年）。在二十一年至二十六年之间，抄本的流通最为频繁。只是，这一段时间中出现的抄本都非全书，大多数是二帙、十之三、数卷，只有袁中道在万历二十六年说“获见此书之半”。而这个“半”字，也可能是估计之数，因为当时（或以前）谁也没有见到全书，不知共有多少回、多少字（谢肇淛于万历四十四年为自己的十分之八的抄本《金瓶梅》写跋时，还说全书共数百万字，袁中道怎么能肯定自己看到的是全书的一半呢？

2. 有两个人，即谢肇淛和屠本峻，都提到王世贞（弇州、凤洲）家中藏有全书。按：王世贞卒于万历十八年（1590

年)，如果他二人的话可靠，《金瓶梅》抄本的出现，至少可以提前二年或者五年（1586至1588年），而且书是全部（谢谓“最为完好”）。但是当万历二十一年至二十六年之间，袁宏道等不少人都在寻觅此书，以凑成全帙时，为何没有人去王世贞家借抄呢？那时，王世贞虽已逝世，他的儿子尚在，他长子士骐，万历十七年就中了进士。比他晚一榜的袁宏道和谢肇淛（都是万历二十年的进士）总可以向他借阅吧。又《明史·王稚登（百谷）传》：“及世贞歿，其仲子士骐坐事系狱，稚登为倾身救援。”王稚登也是收藏《金瓶梅》手抄本的人，他为什么不向王士骐借来全本抄齐，而只存有“二帙”呢？至于屠本峻，说得就更含糊了。他说：“王大司寇凤洲先生家藏全书，今已失散。”今，是指的哪一年？失散，是否全失散了？其实，像《金瓶梅》这种书只要一出现，无论谁收藏，终是保不住密的。至亲好友，必将传抄。上述资料中，没有一个人传抄所谓王世贞全藏本，故有没有这么一部完全的弇州藏本，实在无法证是，只能暂时证否。

3. 传说中另外一个全帙（中缺五回），藏在麻城刘承禧家，他是从妻父徐阶家抄录来的，这件事见于沈德符的《万历野获编》中，是在万历四十五年木刻本出现后（实为万历四十八年）凭回忆写出来的。严格说来，也是孤证。张远芬花了大力气从乾隆收藏的王羲之《快雪时晴帖》的跋语中找到有关刘承禧的资料，又考出王稚登（百谷）跋语证明万历三十七年（1609年）刘承禧正在吴中。他又从《万历野获编》“未几时，（《金瓶梅》）吴中悬之国门矣”的记载中，得出悬之国门的时间为万历三十八年（1610年）。于是证明《金瓶梅》的初刻本是刘承禧提供其家藏抄本付刻的。但是，《快雪时晴帖》的几

个跋文中根本没有一字涉及《金瓶梅》，悬之国门的初刻本问世的时间最早也在万历四十一年以后，所以《快雪时晴帖》跋不能作为刘承禧家藏有《金瓶梅》全抄本的旁证。

不过，由于沈德符不仅说了刘家藏有《金》抄本，还写出流传经过——从“妻父”徐文贞家得来，又说出原抄本缺五十三至五十七回，因此，几乎全部研究《金瓶梅》的学者都相信了沈的这个说法，而且由此衍生出不同的推论。如有人说刘藏全抄本来源于王世贞家全抄本。有人说刘承禧万历三十七年去云间（江苏松江）是找王家抄本以补足自己抄本中缺少的那五回的。有人说袁中道上公车时所携有的《金瓶梅》就是从刘承禧的藏本抄录的。有人说苏州万历四十五年的首刻本是刘承禧通过友人居间将所藏抄本卖与或借与苏州书贾的。总之，都相信了沈德符所记的这条孤证。

后文还要专门辨析《万历野获编》这条记事中的诸多可疑之处，现在只就刘承禧家藏《金》书全抄本这一点，看沈所记是否有漏洞。沈文云：“今惟麻城刘涎白承禧家有全本，盖从其妻家徐文贞录得者。”涎，当作延，可能是笔下误字，问题在后面一句。徐文贞，即徐阶。从文义看，《金》稿是从徐阶处或经过徐阶允许刘承禧才能录副的。徐阶死于万历十年（1582年），活了八十岁。据王世贞撰写的徐阶《行状》说，徐阶的孙子徐元春之女“受刘承禧聘”，就是说徐阶死时二人尚未成婚。万历三十四年（1606年），袁中郎告诉沈德符刘承禧家藏有全抄本，已经是徐阶死后二十四年了。这个传承经过说得十分模糊。而且说这话时，中郎自称“第睹数卷”（只看过几卷），也与乃弟袁小修所说的万历二十五、二十六年之间在真州中郎处“见此书之半”的说法有矛盾。最令人怀疑的